

北京盖特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(三)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等相关规定,北京盖特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董事会将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:

一、股票发行基本情况

2015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,审议通过《2015 年股票发行方案》,该议案于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《关于北京盖特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》(股转系统函[2016]【8827】号)确认,公司发行 4,716,059 股。此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.2 元/股,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,659,270.8 元。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于 2016 年 11 月 2 日出具的“勤信验字【2016】第 1140 号”验资报告审验。

二、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,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,根据相关规定要求,公司制定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,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,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,以保证专款专用。

针对公司 2015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,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、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苏州桥支行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(以下简称“《三方监管协议》”)。《三方监管协议》符合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

题解答（三）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及其他相关规定,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。

三、募集资金存放情况

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,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:

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募集金额（元）	余额（元）
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苏州桥支行	11050110123100000063	5,659,270.80	0.00
合计		5,659,270.80	0.00

四、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（一）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,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和金额如下表所示:

项目	金额（元）	
募集资金总额	5,659,270.80	
发行费用	0.00	
募集资金净额	5,659,270.80	
加：利息收入	4,296.75	
加：需退回的增资款	1.20	
减：需支付的手续费	595.00	
具体用途：	累计使用金额	其中：2017 年 1-6 月
1、基于大数据的智慧政务大平台研发投入	2,400,000.00	1,400,000.00
2、重点区域和行业领域的“互联网+”市场开拓和业务发展布局辽宁子公司注资款	2,550,000.00	0
3、补充流动资金	712,972.55	3701.75
4、退回增资款	1.2	1.2
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	0	

（二）募投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

报告期内,公司无募投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。

五、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

报告期内,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。

北京盖特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29 日